

萬有文庫

第二集七百種

王雲五主編

大金國志

(下)

文字懋昭撰

商務印書館發行



編主五雲王
庫文有萬
種百七集二第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初版

撰 者 字 文 懋 昭

發 行 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 刷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河南路

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D六〇八

平

雙

(本書校對者 沈抱秋 謝雨東 曹芥塵)

大金國志卷之二十九

文學翰苑下

王若虛

若虛字從之。藁城人。承安二年經義進士。釋褐鄆州錄事。歷門山令。入翰林。自應奉轉直學士。居冷局十五年。崔立之變。羣小獻諂。爲立起功德碑。以都堂命召若虛外爲遜辭。而實欲死守之。時議稱焉。北渡後居鄉里。癸卯三月登泰山。憩於黃岷峯之萃美亭。談笑而化。若虛少負海內重名。而不立崖岸。滑稽多智。而更雅重自持。誠所謂一時名流矣。

麻九疇

九疇字知幾。莫州人。三歲識字。七歲能草書。作大字有及數尺者。故所至有神童之目。章宗召見。問汝入宮中亦懼否。對曰。君臣父子也。子寧懼父邪。章宗大奇之。弱冠住大學。有聲場屋間。南渡後讀書北陽山中。興定末。府試經義第一。詞賦第三。省試亦然。正大三年。公卿連薦九疇。可試館職。乃賜及第。授大祝。權太常博士。應奉翰林文字。九疇天資野逸。高蹇自便。壬辰歲。遇亂卒。

高廷玉

廷玉字獻臣。思州人。大定末進士。歷章宗衛王朝。甚有時名。爲人豪傑。尙氣節。一時名士多歸之。眞祐初。自左右司郎官出爲河南府治中。與知府復興屢以公事相可否。時都城受圍。使驛阻絕。復興爲安撫副使。懼廷玉謀已。乃以通逆訊之。廷玉就逮。龐才卿、雷希顏、王士衡、辛敬之皆被羅織。幾有一網之禍。比赦。至。廷玉瘐死。

張萬公

萬公字良輔。東阿人。正隆二年進士。仕長山令。有惠政。人爲立祠。入爲右司員外郎。太師潘王愛之。許以宰相器。明昌初。遷御史中丞。以言事忤旨。除彰國軍節度使。召爲大興尹。拜參知政事。以母老丐歸養。出判東平、河中、濟南。丁內艱。起復擢平章政事。封壽國公。爲相知大體。有敦龐耆艾之目。旣致政而眷顧未衰。復起判濟南。安撫山東便宜行事。未幾得請。薨諡文貞。配享章宗廟庭。

董師中

師中字紹祖。邯鄲人。後徙洺州。皇統九年進士。承安中。入政府。直道自立。泰和初。元妃李氏方寵幸。兄喜兒爲宣徽使。有楊國忠之權。時有田廷方者。上書云。大臣持祿。近臣怙寵。章宗覽之。願謂怙寵者誰。時喜兒侍立。師中倒笏指之曰。謂李喜兒輩。章宗頷之。師中嘗言作相不難。但一心正。兩眼明。足矣。少喜談諧。

及在相位。未嘗廢談笑。然不害爲名相。俄致仕。賜第京師。薨。

胥鼎

鼎字和之。代州人。大定中進士。歷官至參知政事。宣宗貞祐二年。拜尙書右丞。車駕南渡。出爲平陽節度。移知河東南路宣撫使。四年。授樞密副使。權右丞。五年。進平章政事。封莘國公。行臺關中。未幾。兼左副元帥。明年。以溫國公致政。進封英。行臺衛州。薨於位。鼎在長安日。有乞致政表云。興造功業。方聖主有爲之時。表裏山河。豈愚臣守拙之地。其爲國一念可知也。

張行中

行中字信輔。營州人。大定中進士。衛王紹朝。胡沙虎除名爲民。賂遺權貴得復用。行中言其必反。及弑逆。自爲太師尙書令澤王。行中時爲禮部尙書。人謂必爲所殺。甚危之。一日虎下禮部鑄鑑國寶。行中持不可。虎雖怒。竟不敢殺也。宣宗卽位。授參知政事。丞相高琪專權用事。人莫敢仰視。惟行中與之抗論。朝廷稱焉。

路仲顯

仲顯字伯達。翼州人。其母有賢行。教仲顯讀書。正隆五年進士。明昌初。授武安軍節度使。雲朔用兵。仲顯奉使江左。還獻賜幣以佐軍。未報而仲顯死。章宗詔以所獻還其家。夫人傅氏曰。此非吾夫意。復上之。有

司不聽。夫人付之州學。買上田二千畝。有奇。故相馬琪時判州事。聞于朝。賜號成德夫人。

耶律履

履字履道。東丹王七世孫。學通易大元。至于陰陽歷數。無不精究。嘗以鄉賦一試。有司以露索爲恥。遂不就舉。蔭補國史椽。章宗朝。遷冀州刺史。入翰林。爲修撰。歷直學士待制。禮部尙書。特賜進士第。俄預淄王定策功。拜參知政事。明昌元年。進右丞。薨。謚文獻。

王子可

子可字南雲。遼西吉州人。父本軍校。南雲亦嘗隸籍。年三十。大病。後忽發狂。能把筆作詩文。及說世外恍惚事。南渡後居上蔡。遇文士則稱大成將軍。于佛前則諦摩龍什。于道則騶天元俊。于貴游則威錦堂主人。爲人軀幹雄偉。貌亦奇古。戴青葛巾。項後垂雙帶。狀若牛耳。一金縷環在頂額之間。兩頰以青涅之。指爲翠鬢。衣長不能掩脛。故時人有哨腿王之目。落魄嗜酒。每入城市。人爭以酒食遺之。夜宿土室中。夏月或屍穢在傍。蛆蟲狼籍。不卹也。人或問其故事。其應如響。諸所引書。皆世所無。有烹茶詩云。簾捲綠陰花外月。玉山冰雪醉扶翁。凌霄花云。啼鳥倒銜金羽舞。驚蛇斜傍玉簾飛。張伯玉與之遊最狎。壬辰兵亂。爲順天軍將領所得。知其名。竊議欲挈之北歸。館于州之瑞雲觀。南雲明日見將領自言云。我不能住君家。瑞雲觀也。越三日卒。後有見之淮上者。

李獻甫

獻甫字欽用。遼西人。博通書傳。精于左氏及地理之學。爲人有幹局。時人以精神滿腹目之。歷咸陽簿。行臺椽屬。正大初。夏人請和。馮子駿往議。欽用預行。夏使有口辯。馮無以折之。欽用曰。夏國與本朝和好百年。今雖易君臣之名。而爲兄弟之國。使兄而輸幣。寧有據邪。曰。兄弟且不論。宋曾與吾家二十五萬匹。典故具在。君獨不知邪。金朝必欲修好。非此例不可。欽用作色曰。使者尙忍言邪。宋以歲幣餌君家。而賜之姓。岸然以君父自居。夏國君臣無一悟者。尙如宋舊。本朝雖歲捐五十萬無不可。使者語塞。和議乃定。朝廷錄其功。授慶陽總帥府經歷。尋辟長安令。入爲尙書省掾。壬辰。用兵。奏充行六部員外郎。畫守備之策。時相賴之。以功遷鎮南軍節度使。義宗東巡。死于蔡州之難。

党懷英

懷英字世傑。奉符人。在孕時。母夢道士吳筠來託宿。及懷英生。儀觀秀整如神仙。少穎悟。日授千餘言。放浪山水間。詩酒自娛。簞瓢屢空。晏如也。大定十年。進士甲科。調成陽軍事判官。累官至翰林學士承旨致仕。大安三年九月終。是夕。有大星隕於所居之堂。衆驚視之。而公已逝矣。謚文獻。禮部趙公秉文作墓志云。公之文似歐公。不爲尖新奇險之語。詩似陶謝。奄有魏晉。篆籀入神。李陽冰之後一人而已。

趙秉文

秉文字周臣。濠陽人。少穎悟。讀書如夙成。大定中進士。應奉翰林文字。上書論宰相胥持國當罷。宗室完顏守貞可大用。又言獄訟征伐。國之大政。自古未有君以爲可。大臣以爲不可。而可行者。坐謗訕。免官。起爲同知尙嵐州。轉北京路轉運度支判官。章宗嘉其敢言。泰和二年。改戶部主事。翰林修撰。兼侍講學士。轉侍讀。興定中。拜禮部尙書。同修國史。知集賢院。開興中薨。

周昂

昂字德卿。真定人。大定初。年二十擢第。釋褐。歷南和令。遷良鄉令。入拜監察御史。路宣叔以言被斥。昂送以詩。坐謗訕。停職。後仕至沁南軍節度同知。大軍至。城陷。昂與其子嗣明同死于難。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

楚國張邦昌錄

張邦昌字時彥。魏州冠氏人也。少登進士。歷任滄州教授。改國子書庫正字。通判曹州。至宣和元年。累遷至尙書右丞。改左丞。遷中書侍郎。當王黼用事。與童貫共啓邊釁。邦昌無所可否于其閒。時論罪之。宋徽宗旣內禪。至欽宗靖康元年。拜少宰。兼中書侍郎。金師旣破京城。勒令別立異姓。令下甚嚴。有一人云。邦昌舊任宰相。姑舉之塞責。金帥回牒云。若果舉邦昌。仰文武百官僧道軍民各親書押字。日下等守。以備冊禮。時邦昌見在軍前。獨中丞秦檜進狀論列。以爲邦昌輔相無狀。不能盡人臣之節。以釋二國之難。不足以代趙氏。情願乞押赴軍前。衆人署名舉邦昌。靖康二年三月一日。邦昌入居尙書省聽令。百官班迎南薰門。邦昌臥病不食。金帥令勸進。邦昌謂王時雍等曰。諸公怕死。又掇送與邦昌邪。雖暫假而歸。焉可免禍。先是正月十五日。太宰張邦昌奉使還闕。至城外。軍前留之。及是金帥告報城中。欲遣邦昌入城。御史臺檢準故例。率文武百官迓於南薰門。如期而集者凡數千人。士庶往觀。又數萬人。范瓊、汪長源等領兵分列左右。自州橋及門下。森布如織。申刻。邦昌入門。金將送者及門而返。邦昌之入也。徑詣尙書省。百官敦請卽皇帝位。猶豫未決。緣軍前。先有指揮故也。邦昌與百官相見。慟哭盡哀。從官卿監郎官十員。畫

夜直宿。續增作十五員。掌管事務。并使臣十員。祇應三衙。亦同宿直。金帥令勸進于尙書省。邦昌臥病不食者四日。故有諸公掇送之言。次日。金國文字來。限三日立邦昌。不然。下城屠戮。都人震恐。三日。金使來促勸進。取推戴狀。衆人泣勸再三。方從。留守司遂以推戴狀申。欲以初七日行册命之禮。邦昌誓自裁。或曰。相公城外不死。今欲死。塗炭一城邪。遂止。初六日。閣門制儀榜。擇次日卽皇帝位。是日。有內親事官數百人。以不忍屈節立異姓。殺妻孥。焚所居。謀赴義于金水門外。統制官吳革爲首。被誅。初七日早。百官僧道會于尙書省。奉册寶入門。涕泣上馬。至西府門。佯爲昏曠。欲仆立馬。少蘇。復號慟。午時。導引至宣德門西闕。下馬入幕。次復慟。有金國會大師以下五十人。持御衣紅繖來設于幕次。邦昌出次。步至御街褥位。望金國拜舞。跪受册寶。册文略曰。失德者亡。天命實假于我手。當仁不讓。歷數乃在于爾躬。咨爾張邦昌云云。可卽皇帝位。國號大楚。都金陵。邦昌御紅繖還次。訖。金帥揖邦昌上馬出門。百官導引如儀。邦昌步入自宣德門。由大慶殿至文德殿前。進輦。卻弗御。步升殿。于御牀西側。別置一椅坐。文武合班賀。傳指揮云。本爲生靈。非敢竊位。其勿拜。王時雍率百官遽拜。時雍權領尙書省。吳玠莫儔皆權樞密院。呂好問門下侍郎。徐乘哲中書侍郎。范瓊以斬吳革功。陞正任觀察。除殿帥。大抵往來議事者。玠儔也。逼逐上皇以下者。時雍乘哲也。脅制都人者。范瓊也。遂皆擢用。先是。金帥送邦昌入城。時邦昌堅不肯立。久之。百官有進言于邦昌曰。相公權立。他日相公爲伊呂。爲王莽。皆在相公處之。邦昌乃勉強從之。曰。某以九族保此。

一城人方邦昌册立時。百官對金帥皆慘怛。邦昌亦色喪。惟升、儔輩欣然。若有所得。十二日。邦昌手詔曰。近迫大國之威。俾救斯民于水火。諸公橫見推迫。不容于自裁。近覽文牒狀牒。至有以聖旨稱之。夫聖孔子不居。則予一人其何敢焉。應今後有自內傳出者爲中旨。有面得者爲面旨。出四方者爲宣旨。邦昌每日于迎陽門上罷去閣門儀制。設常禮畢。與執政侍從以上對坐議事。語則稱名字。遇金人至則遽易服。衛士等曰。伶人往日作雜劇。每裝假官人。今日張太宰作假官家。金人如蕭慶、耶律廣、王芮、高尙書、曹少監等。邦昌向在軍前鞠躬俯伏不暇。至是皆列拜塔下。邦昌辭讓。則曰。陛下不受臣拜。見元帥必死。今日陛下。乃昔日南朝天子也。十四日。金帥以邦昌之請。罷括金銀。邦昌往謝金帥。議七事。迎接殿下。相揖以升。致賓主禮。酒三行。二十八日。金帥回師。邦昌僭天子儀衛法。駕縞素出南薰門。設香案。率百官士庶北望慟哭。謂二帝北遷也。二十九日。邦昌服赭袍。張紅蓋。乘馬出南薰門。餞別二帥。及午而返。肆赦。至蔡州不行。乃收之。迎宋元祐皇后垂簾。四月初十日。邦昌避位。邦昌僭位首尾三十三日。不御正殿。不受常朝。不山呼。見羣臣稱予不稱朕。旨稱面旨。由內降只曰中旨。宣示四方則曰宣旨。手詔則曰手書。至于禁中諸門悉緘鎖。題以臣張邦昌謹封。大抵每事不敢有僭意。逼迫金國之命耳。其後死于潭州。方邦昌抵貶所。寓居潭州天寧寺。寺有平楚樓。取唐沈傳師目傷平楚。虞帝魂之句也。得宋帝賜死詔。徘徊退避。執事者迫之登樓。邦昌仰首。忽覩平楚二字。長嘆就縊。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一

齊國劉豫錄

劉豫字彥遊。景州阜城人。家世爲農。至豫始應進士舉。元符中登第。累官郡縣。召除殿中侍御史。少時嘗盜同舍生白金孟紫紗衣。及是言者發其宿醜。豫因上疏自明。徽宗赦勿問。未幾累章言禮制局事。上批云。劉豫河北村叟。不識禮制。送吏部與差遣。遂出爲兩浙訪察。抵真州。喪妻翟氏。繼丁父憂。因家焉。高宗幸揚州。樞密使張慤與豫有河朔職司之舊。力請于朝。欲與一郡。時濟南太守強悅遲留未行。俾豫起復代之。除中奉大夫。知濟南。豫欲換江南一郡。而兩府厭其煩。不許謁見。豫懷憾而去。到郡惟務酷刑。以快私忿。除父子容隱條。犯者皆相坐罪。金師侵山東。豫遣子出戰。金兵圍之數匝。令郡倅張東往援。金兵解去。遣人啗豫以利。俾令投拜。豫與東出城。百姓攔路。願守不降。豫不從。因出城詣軍前通款。是年夏。以豫節制京東兵馬。徙東平。豫遣使說東京留守上官晤令叛。晤焚書斬使。又以賂啗晤左右喬思恭。宋厚。俾說晤反。晤屠之。天會閒。濟南有漁得鱸者。豫妄謂神物之應。乃祀之。有附豫姦黨言北京順豫門下生禾五穗同本。以爲豫受命之符。于是齊魯之閒。僉附會爲推戴。而豫亦使子麟齋重寶陰賂粘罕左右求僭立。粘罕遂注意于豫。豫詭詞乞立張孝純。金主又遣使就豫治所問軍民百姓所欲立者。衆未及對。獨豫

鄉人進士張浹越次應之曰願立豫其議遂決是月戊申金主遣西京雲中府留守高慶裔禮部侍郎韓昉備禮以璽綬立豫册文曰册命爾爲皇帝國號大齊都于大名世修子禮永貢虔誠材爾封疆竝同楚舊豫遂僭立于大名以李孝揚權左丞張東權右丞兼吏部侍郎以子麟提領諸路兵馬知濟南前太原尹張孝純守尙書右丞相以弟益爲大名留守王夔爲汴京留守升東平府爲東京以汴京爲西京以歸德爲南京豫生景州守濟南節制東平僭位大名遂起四郡強壯爲雲從子弟應募者六千人又以境內三代有官或本身有官人爲三衛官曰翼衛曰勳衛曰親衛二年升一等及六年卽以試弓馬合格人出官是時金師南征回俾李鄴李侁李儔鄭億年臣于豫豫除儔御史億年工部侍郎冬遣孝純奉册寶册母翟氏爲皇太后妻錢氏爲皇后民間房緡以十分爲率伍釐納官十一月詔曰王者受命建元以正始近古以來仍紀嘉號以爲天下更新乃者卽位之初有司請遵舊制朕以大國之故遜避未遑而使命遠臨促立別號以昭受命之元用新我齊民之耳目嘉與諸夏共承天休其以十一月二十三日以後爲阜昌元年布告天下咸使聞知李鄴留守東平李儔知單州李侁陽穀令馮長寧請立什一稅法除戶部侍郎是年依倣金國法鄉各爲寨推土豪爲寨長五家爲保雙丁籍一爲軍月兩點集呈試合格者與補助用正軍不願者聽州縣市民亦各籍爲五軍單丁夜巡雙丁上教每調發一人卽同保四人備衣甲錢糧等費凡三年一替惟効用正軍官爲請給時有百姓醉酒罵豫你是何人要作官家大宋何負于爾豫斬

之。滄州進士邢希載。上言有大利害。乞引見。豫既召到。卽言莫若遣使密通江南。不然。結好西夏。無援。豫榜于市云。上國聞知。與生靈爲害不細。斬首號令。

阜昌二年。麟封梁國公尙書左丞相。張昂權右丞相。十月。遣弟益守汴京。徙李儔知襲慶府。十二月。

東京官屬并父老史平及僧道捧表請遷都。詔史平補上州文學。僧道賜齋。

阜昌三年四月。遷都于汴。是日暴風大作。屋瓦震動。都人大恐。豫曲赦以安之。奉祖考于舊太廟。追尊

其祖爲徽祖毅文皇帝。父爲衍祖睿仁皇帝。親巡郊社。遷弟益爲京兆留守。劉麟以所籍鄉軍簽爲

本府十三軍。網羅英俊。置諸左右。嘗語其參謀馮長寧等曰。趙氏宣政閒。童蔡掌兵權。募府從事。皆闖冗

取具之人。一旦金兵入界。召問之。面已無生色矣。諸公宜以前車爲鑒。常博祝簡。進遷都賦。又進國馬

賦。其大略曰。蠡爾蠻荆。弗賓弗降。固將突騎長驅。不資一葦之航。豫手批褒答。減二年磨勘。西京兵士

賣玉注椀。與三路都統。豫疑非民間物。勘鞠之。知得于山陵中。遂以劉從善爲河南淘沙官。發山陵金人

發不盡棺中水銀等物。以谷俊爲汴京淘沙官。發民間埋窖及無主墳墓中物。六月大雨。豫以爲德政

所感。製疏語使子麟代謝于相國寺中太乙上清宮。張孝純致仕。張昂權右丞相兼門下侍郎。鄭億年

知開封府。九月。長星見。皇太后死。諡曰慈獻。宋厚上書言利害。豫以其說上官晤之。故特錄用之。

李俅言什一稅法利害。可採。遷監察御史。李鄴權右丞。范恭守左丞。

阜昌四年二月葬太后于東平儀仗一如朝廷禮。但所標揭皆田家村嫗之衣。是月賜狀元羅誘以下八十四人及第。五月馮長寧許伯通刪修什一稅法。大略云宋之季世稅法害民權豪兼併元元窮蹙。九月學士院馬定國進君臣名分論其言指斥南宋尤甚。豫批定國轉一官。

阜昌五年四月以許青臣爲殿前太尉折毀景靈宮得真宗玉石像碎爲二十八段。九月手詔誣汚南朝其略曰朕膺受天命撫治中原永惟吳越巴蜀江湖嶺海皆定議一統之地憫其淪陷不忍用兵且冀久自悔艾稍能革其不道故爲請于大金欲割江表之地而封之豈圖怙惡不悛蔑棄大德乃敢僞通使聘密圖吞噬先乘不備之隙攻劫汝潁後舉烏合之衆侵掠鄧襄至妄肆蜂蠆之毒有取燕雲之謀若尙加舍忍則南北生靈何有休息安泰之期是用提督大軍直搗僭壘播告天下明體至懷。

阜昌六年正月朔日食。豫兵與宋師迎戰。齊兵屢敗。繼聞宋帝親征。兀朮詭示渡江之形。金軍宵遁。麟以騎兵還定遠。一夜馳二百四十里入宿州始少安。西北大恐。尋多散亡。榜以金主崩名曰班師。二月改什一法。行五等稅法。七月毀明堂。得金龍之金四百兩。大銅錢三百萬。是日天地晦暝。八月麟出獵。陳留義黨百餘人欲擒以南歸。事覺。悉斬于汴京。劉復知濟南。劉觀知淮寧軍。十月民鬻子者。官以百稅。有告李儔罵丞相張昂口極。降五官爲虢州監酒。十二月張東卒。阜昌七年春。狀元邵世矩以下六十九人及第。改明堂爲講武殿。九月以許青臣權大總管。子麟領東

南道行臺尙書令馮長寧行臺戶部侍郎行軍參謀李鄴行臺右丞講武議軍事簽鄉兵三十萬號七十萬分兩路南寇東路由紫荆山出過口犯定遠宣化以姪劉貌統之西路奔廬州以子劉麟統之李成孔彥舟關師古輩皆在麾下手詔榜示指斥尤甚于五年淮泗之役軍之始行也臨汝軍守宋著部夫到京麟以後期斬之繼斬使臣趙倚麟因語人曰已去趙宋矣尋大敗于濠壽之間失軍車七千兩船七百隻亡歿散走者大半喪器甲交鈔軍需犒設之物不可勝計于是廢貌爲庶人免劉復官徙劉觀爲東路留守以妻弟翟綸爲南京留守

阜昌八年四月有羣梟鳴于後苑又有鳥數千鳴于內作休也之聲豫立賞掩捕獲一梟者賞五千五月無雲而雷龍起于宣德門左掖滅宣德二字豫遽命修之八月遣戶部員外郎黃元英監場游何與金主乞兵并力南寇皆以宋師進臨長淮爲辭既望順昌府報喜旗到稱江南副統制酈瓊等全軍人馬并淮西百姓十萬衆歸附以戶部侍郎參謀李師雄充接納官九月十二日到京以酈瓊爲靖難軍節度使知鞏州以劉光時爲大名府副總管趙世臣爲南京副總管王世忠前軍統制靳賞後軍統制自餘授官數十人仍遣馮長寧再與金主乞兵十月壬寅平康鎮濠寨官賈百祥見星殞不覺失聲曰齊帝星殞矣禍在百日之內同坐者慮他人告者連累因猝拽赴劉麟麟問可禳否答曰惟在修德麟奏其伴狂壬子斬于汴京十一月以私憾棒死東京富民孟思齊于東市丙午金主廢豫爲蜀王詔曰勅行臺

尙書省。朕不席洪休。光宅諸夏。將俾內外。悉登成平。故自蜀河以南。割爲鄰壤之界。灼見先帝舉合大公罪。則過征。固不貪其土地。從而變置。庶共撫其生靈。建爾一邦。迨今八稔。尙勤兵戍。安用國爲。寧負爾君。無滋民患。已降帝號。列爵王封。罪有所歸。餘皆罔治。將大革于弊政。用一陶于新風。勿謂奪踐田之牛。其罰已甚。不能爲託子之友。非棄而何。凡爾臣民。當體至意。所有其餘事件。已委所司。畫下。

初。麟豫父子之欲南寇也。知金主戒淮蜀之敗。不肯輕動。遂妄言南宋將欲寇淮。遣黃元英。游何乞兵。時撻辣兀朮示以難色。及酈瓊來歸。又令馮長寧。以酈瓊等條具南宋將欲進取事迹。聞于金帥。于是金主若不得已而從之。俾以齊兵權聽金國節制。悉令調發赴陳。蔡。宿。毫。汝。潁之間。約麟單騎河頭議事。夤夜進發。至是麟以鐵騎二百抵濬。滑之間。來見撻辣。金兵圍之數重。擒赴汴都。由梁門至東華門入。以騎二百守宣德門。左右掖門。兀朮及五郎君。三路都統入大內。邀逼豫出見撻辣。旣至宣德門。兀朮揮鞭以馬騎圍逼至東闕門。命一羸馬載之而去。囚于金明池。命百官有司皆仍舊。以齊國尙書省爲金國行臺尙書省。散出文榜。買賣不許關閉。仍以小番揚言齊王虐民。命廢之。放五釐免行錢。散鄉軍。敲殺貌事人。教爾百姓快活。爾舊主人少帝官家在此。民心于是稍安。而北軍亦不敢擾民。豫之廢也。有馬四萬二千。汴京有錢九千八百七十餘萬緡。有絹二百七十萬。有金一百二十萬。有銀六千萬。有糧九十萬。方州不在。此數。豫宮嬪百餘人。姪身者九。其子麟侍婢百二十人。父子皆外示節儉。而內爲姪佚。以獻女獻妻得官。

進姊進妹得差遣。如高立之、宋揖、紛紛皆是。甚者如廉公謹以女奉麟，以妻仲之，麟并以二人進豫。于是遂以公謹監禮料庫。如侯湜爲長葛令，有入已贓萬餘緡，事發，知不免，以女進豫，豫以爲使功不如使過，升湜爲金牌天使，宣傳撫問陝西。其汙淫有至于此。在帝位八年，割剝百姓，下至倡優，無不日納官錢。劉復、劉益皆豫之弟，劉猷乃劉觀之子，悉善聚斂，碌碌無他能，獨劉益積而能散，待下有禮，頗得士卒歡心。是故廢豫日亦忌之，用計掩捕，餘待之若無人。至今恣其任便居住。皇后錢氏宣和閒出宮，後爲賊所掠，賣身與豫爲針線婢。故宮庭事豫皆取法于錢。先是邢希載、毛澄之徒皆說豫陰通南朝，共雪國恥。豫斬之。至是廢遷相州，留錢五百萬，命道士醮薦之。十二月自相州徙上京，改封曹王。年六十五。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二

立楚國張邦昌冊文

維天會五年歲次丁未三月辛亥朔二十一日辛巳皇帝若曰先皇帝肇造區夏務安元元肆朕纂承不敢荒怠夙夜兢兢思與萬國同格于治粵惟有宋實乃通鄰貢歲幣以交權馳星輅而講好期于萬世永保無窮蓋我有大造于宋也不圖變誓渝盟以怨報德構端怙亂反義爲仇譎結成俗貪婪不已加以肆行淫虐不恤黎元號令滋章紀綱紊弛況所退非其罪所進非其功賄賂公行豺狼塞路天厭其德民不聊生而又姑務責人罔知省己父既無道于前子復無斷于後以故徵師命將伐罪弔民幸賴天高聽卑神幽燭細旌旗一舉都邑立摧且眷命攸矚謂之大寶苟歷數改卜未獲儉安故用黜廢以昭元鑒今者國既乏主民宜混同然念厥初誠非貪土遂命帥府與衆推賢僉曰太宰張邦昌天毓疏通神資睿哲處位著忠良之譽居家聞孝友之名實天命之有歸乃人情之所徯擇其賢者非子而誰是用遣使諸官都部署尙書左僕射權簽樞密院事韓某等持節備禮以璽冊命爾爲皇帝以援斯民國號大楚都于金陵自黃河以外除西夏新界疆場仍舊世輔王室永作藩臣貢禮時修爾勿疲于述職問音歲致我無緩于

忱誠於戲。天生蒸民。不能自治。故立君以臨之。君不能獨理。故樹宮以教之。乃知民非后不治。后非賢不守。其于有位。可不慎與。予懋乃德。嘉乃丕績。日慎一日。雖休勿休。欽哉。其聽朕命。

立齊國劉豫冊文

維天會八年。歲次庚戌。九月辛丑朔二十七日丁卯。皇帝若曰。朕聞公於御物。不以天位爲己私。職在救民。迺知王者爲道器。威罰旣已殄罪。位號宜乎授能。迺者有遼運屬顛危。數窮否塞。獲罪上帝。流毒下民。太祖武元皇帝仗黃鉞而拯黔黎。舉白旄而誓師衆。妖氛旣掃。區宇式寧。越有宋人。來從海道。願輸歲幣。祈復漢疆。太祖方務善鄰。卽從來議。豈期天方肇亂。自啓釁階。陰結叛臣。賊虐宰輔。鳩集姦慝。擾亂邊陲。肆朕纂承。仰循先矩。姑存大體。式示涵容。乃復蔽匿逋逃。誇大疆域。肆其貪很。自起紛爭。擾吾外屬之藩。鄰。取其受賜之鄉土。因彼告援。遂與解和。終無聽從。巧爲辭拒。爰命將帥。敦諭盟言。許以自新。全然不改。偏師傳汴。首罪犇淮。嗣子哀鳴。請復歡好。地畫三鎮。誓卜萬年。凡有質委。悉同父約。旣而官軍未退。夜集衆以犯營。誓墨未乾。密傳檄而堅壁。私結使人。陰起事端。以故再遣師徒。詰茲敗類。又起畫河之議。復成款戰之謀。旣昧神明。乃昭元鑒。京城摧破。鼎祚淪亡。無并爾疆。以示不貪之德。止遷其主。用彰伐罪之心。建楚新封。守未舊服。不料懦庸。難勝重任。妄爲退讓。反陷誅鋤。奉命出和。已作潛身之計。提兵入衛。反爲

護己之資。忍視父兄。甘爲俘虜。事務雖濟。人豈無情。方在殷憂。樂于僭號。心之幸禍。于此可知。乃遣重兵。連年討捕。始聞遠竄。越在島夷。重念斯民。亂于無主。久罹塗炭。未獲昭蘇。不委仁賢。孰能保庇。咨爾中奉大夫。京東。京西。淮南等路安撫使兼諸路馬步軍都總管知東平府。節制大名府。開德府。濮。博。濱。棣。德。滄等州劉豫。夙擅敢言之譽。素懷濟世之才。居于亂邦。生不遇世。百里雖智。亦奚補于虞亡。三仁至高。或願從于周仕。當姦賊擾攘之際。愚民去就之間。舉郡來王。奮然獨斷。逮乎歷試。厥勳克成。委之安撫德化。行任之尹牧獄訟。理付之總戎盜賊。息專之節制郡國。清況又定。衰救亂之謀。安變持危之策。使民無事。則囊弓力穡。有役則釋耒荷戈。罷無名之征。廢不急之務。徵隱逸。舉孝廉。振綱紀。修制度。省刑罰。而出煩酷。發倉廩。而息蟲螟。神人以和。上下協應。比下明詔。詢攷輿情。列郡同辭。一心仰戴。宜卽始歸之地。以昭建業之元。是用遣使留守西京。特進檢校太保。尙書右僕射。大同尹兼山西兵馬都部。署上柱國。廣陵郡開國公。食邑二千戶。食實封二百戶。高慶裔。副使金紫光祿大夫。尙書禮部侍郎。知制誥。護軍。南陽縣開國侯。食邑一千戶。食實封一百戶。韓防。備禮。以璽綬寶命。爾爲皇帝。國號大齊。都于大名府。世修子禮。永貢虔誠。付爾封疆。竝從楚舊。更須安集。自適攸居。爾其上體天心。下從民欲。忠以藩王室。信以保邦圻。惟天難謀。惟命靡常。常厥德。保厥位。爾其勉哉。勿忽朕命。

金國檢視大宋庫藏

絹五千四百萬疋

大物段子一千五百萬疋

金三百萬錠

銀八百萬錠

珍寶未見實數

金國取去大宋寶印

皇帝殿寶十四

承天休延萬億永無極

受命于天既壽永昌

天子之寶

天子行寶

天子信寶

皇帝之寶

皇帝行寶

皇帝信寶

御書之寶

御書之印

無字寶

皇帝恭膺天命之寶

宣和御書之寶

皇帝恭膺天命之印

青玉二

傳國寶

金九

御前之寶

御書之寶

天下合同之寶

印中書示
省文字

御前錫賜之寶

印賜月
茶藥合

皇帝欽崇國祀之寶

印香合
詞表

銀一

尚書內省出納之印印破除

皇后殿金一

皇后之寶

太子殿金一

皇太子寶

太子妃金一

受命于天既壽且康

宣和殿寶

天下同文之寶

御前之寶

御宣

書詔之寶

印詔書

太子妃印

宗族隨二帝北遷

太上帝君皇帝

太上皇后

欽宗皇帝

皇后

皇太子諶

鄆王楷

肅王樞

景王杞

濟王栩

康王構

不在京

祁王模

夫人朱氏

夫人任氏

夫人田氏

夫人曹氏

夫人邢氏

夫人曹氏

男三人

男二人

女宗姬二人

女宗姬六人

女宗姬二人

莘王桂

徐王棣

沂王櫻

和王楫

信王榛

未出閣王公

安康郡王樞喬貴 妃任婉

嘉國公椅任婉 容位

溫國公棟小王嬖 好位

昌國公柄王婉 容位

韓國公相關婉 容位

已出降帝姬

嘉德帝姬郡尉 曹寅

崇德帝姬郡尉 曹成

夫人嚴氏
夫人王氏

建安郡王棋任婉 容位

瀛國公樾喬貴 妃位

相國公挺王貴 妃位

儀國公桐大王嬖 好位

安德帝姬郡尉 邦光

茂德帝姬郡尉 蔡峰

成德帝姬

都尉向子房

順德帝姬

都尉向子辰

未出降帝姬

華福帝姬

喬貴妃位

令福帝姬

王婉容位

寧福帝姬

崔美人位

柔福帝姬

莘王府位

諸妃嬪

王貴妃

章貴妃

王婉容

王婕妤

五王宮

燕王偁

洵德帝姬

都尉田丕

顯德帝姬

都尉劉文彥

惠福帝姬

喬貴妃位

純福帝姬

小王婕妤位

永福帝姬

崔美人位

喬貴妃

王貴妃

關婉容

小王婕妤

越王偁

吳王儂

永寧郡王

妃嬪共一千二百人

和義郡王偉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三

天文

國初用兵行師。未知有時日支干、孤虛旺相之法。天文之官亦未備。自後割遼疆之半。始得遼之太史如忒孛萌。未極毋三數人。皆明天文。占驗數中。始有挈壺供奉等官。方幹罔不南下之際。時宋徽宗禪位與欽宗。太史占帝星復明。大驚欲回。郭藥師時在燕山。謂南朝未必有備。不如姑行。其後京城之圍。金太史占十一月二十一日午時。宋京城當破。其後果然。

地理

國初之時。族帳散居山谷。地僅千餘里。自後并遼。得大遼全盛之地。其後深入中原。舉大江以北皆有之。疆宇始廣矣。其初居草地。名會寧。號上京。僻在一隅。亮始徙燕。遂以渤海遼陽府爲東京。山西大同府爲西京。中原大定府爲北京。東京開封府爲南京。燕山爲中都。號大興府。卽古幽州也。其地名曰永安。金國之盛。極于此矣。

燕京制度

國初無城郭。星散而居。呼曰皇帝寨。國相寨。太子莊。後升皇帝寨曰會寧府。建爲上京。其遼之上京。改作北京。城邑室宮。無異于中原。州縣廡宇。制度極草創。居民往來。車馬雜遝。自前朝門直抵後朝門。盡爲往來出入之路。略無禁制。每孟春擊土牛。父老士庶無長幼。皆聚觀于殿側。民有訟未決者。多邀駕以訴。至熙宗始有內庭之禁。煬王弒熙宗。築宮室于燕。逮三年而有成城之四圍。凡九里三十步。天津橋之北曰宣陽門。中門繪龍。兩偏繪鳳。用金釘釘之。中門惟車駕出入。乃開。兩偏分雙單日開一門。過門有兩樓。曰文曰武。文之轉東曰來寧館。武轉西曰會同館。正北曰千步廊。東西對焉。廊之半各有偏門。向東曰太廟。向西曰尙書省。至通天門。後改名應天。樓高八丈。朱門五。飾以金釘。東西相去一里餘。又各設一門。左曰左掖。右曰右掖。內城之正東曰宣華。正西曰玉華。北曰拱辰。及殿凡九重。殿凡三十有六。樓閣倍之。正中位曰皇帝正位。後曰皇后正位。位之東曰內省。西曰十六位。乃妃嬪居之。西出玉華門曰同樂園。若瑤池。蓬瀛。柳莊。杏村。盡在于是。

都城四圍。凡七十五里。城門十二。每一面分三門。其正門兩傍。又設兩門。正東曰宣曜。陽春。施仁。正西曰灑華。麗澤。彰義。正南曰豐宜。景風。端禮。正北曰通元。會城。崇智。此四城十二門也。此外有宣陽門。即

內城之南門。上有重樓。制度宏大。三門竝立。中門常不開。惟車駕出入。通天門卽內城之正南門也。四角皆堞樓。瓦琉璃。金釘朱戶。五門列焉。門常扃。惟大禮祫享則由之。宣華乃內城之正東門。玉華正西門也。左掖、東偏、右掖、西偏門也。各有武夫守衛。士夫過者不敢瞬目。拱辰卽內城正北門也。又曰後朝門。制度守衛。一與宣華玉華等。金碧翬飛。規模壯麗矣。

汴京制度

汴京制度。宣宗所遷。大概依宋之舊。鄒伸之奉使時。同官屬遊故宮。宮牆四角皆有樓。高五丈。每樓一所。兩傍各有屋以裹牆角。自左掖門向西三十步。橫入一門。號左昇龍門。入此門卽大慶門外。由峻廊上俯闕城市。正望丹鳳樓後。下樓卽右昇龍門。此兩門外。左右掖門橫通。大慶門外。其門有三。中曰大慶。東曰日精。西曰月華。門傍皆列戟。入此門望見大慶殿。殿前有兩樓對峙。東曰嘉福。西曰嘉瑞。大慶殿屋十一間。龍墀三級。傍堦殿各三間。峻廊後與兩廡相接。殿壁畫四龍。各長數丈。乃宣宗渡河後畫。中有御畫小龍。用拱斗門成一方井。如佛正殿。蓋中有一金龍。以絲網罩之。此正衙也。轉御屏。下峻階數步。一殿曰德儀殿。有三門。中曰隆平。左曰左隆平。右曰右隆平。入此門東西兩扉。望見隆德殿。卽宋垂拱殿也。殿庭中東一鐘樓。西一鼓樓。殿屋五大間。傍各殿三間。塔上龍墀一級。東西兩閣門竝樓。屋下有門通往來。此常

朝殿也。此殿後又一庭院。有門曰仁安。東西兩門。東出東華。西出西華門。入仁安門。望見仁安殿。龍墀兩廊。皆如龍德殿規模。卽宋延英殿也。自此後兩殿有門。皆有船軒連接。兩邊廊屋。止用黑漆窗戶。意謂必宮人居于此。乃內殿百官不到。前四殿皆琉璃筒瓦。一殿曰德和。一殿曰福寧。後又有一小殿。殿後有直舍。此殿後卽內宮牆門。有門兩重。出入後苑。十數步間。過一小溪橋。有仁智殿。溪中有龍舟。仁智殿下兩巨石高三丈。廣半之。東一石有小碑。刻勅賜昭慶神運萬歲峯。西一石刻獨秀太平巖。乃宋徽宗御書。刻石填金。殿後有石壘。成山高百尺。廣倍之。最上刻石曰香石泉山。山後挽水上山。水自上流下。至荆玉澗。又流至湧翠峯。下有太山洞。水自洞門飛下。復由本路出德和殿。迤邐至大慶門外。橫從右昇龍門出。卽宋後朝門。榜曰啓慶之宮。入宮門後有三門。中曰德昌。左曰文昭。右曰光興。制度宏麗。金碧輝燦。不可勝言。出啓慶門。復入右昇龍門。過大慶門外。出左昇龍門。向東行。一門向南。榜曰聖壽宮。左安泰門。右明昌門。卽金國太后宮。入宮門直入。一門榜曰徽音。又一門榜曰光熙。望見徽音殿。長樂殿。入光翼門。繁禧門。有德壽殿。復出此宮。卽祕閣。柱左掖門之西。五門之東。卽古待漏院。自五門望南。向丹鳳門中間禁路。兩廊千步。廊盡處向東一屏牆。向南一大門。卽大廟門。內三門。門上竝畫蟠龍。殿字二十五閒。高大宏麗。兩傍修廊。東西各開一門。與廊相通。蓋百官陪位入此兩門。甚便。殿上十一室。盡榜金國祖宗諡號。每一室計三閒。東邊一門。西邊一窗。嵌一小石室。上下有石廣三丈。石門一合。可開閉。係藏神主處。遇祭祀迎神。

主出石室。祭畢，復藏殿宇，出大廟向西行，向南一門，卽社壇。周圍皆牆，外四門，遇祭則開，迎四方之氣。宮室制度，金國時有更改，大抵皆宋朝之舊也。

陵廟制度

金國不設宗廟，祭祀不修。自平遼後，所用宰執大臣多漢人，往往告以天子之孝，在乎尊祖。尊祖之事，在乎建宗廟。若七世之祖未修，四時之祭未舉，有天下者，可不念哉！金主方開悟，遂立太廟。迨海陵王徙燕，再起太廟，標名曰衍慶之宮。奉安太祖、太宗、德宗，又其東曰元廟，奉安元祖、大聖皇帝、楊割，追尊遠祖，起自七代，龜福以下，各加尊諡，立廟祭祀。

國初，祖宗止葬于護國林之東，逮海陵徙燕，始令司天臺卜地于燕山之四圍，歲餘方得良鄉縣西五十里，大洪谷曰龍城寺，峯巒秀出，林木隱映，真築陵之處。遂遷祖宗于此，唯熙宗葬于山陰，蓋以刑餘，遂不入陵。

國初無祭祀之禮。至海陵徙燕，築陵于西南九十餘里，大洪山及太廟元廟告成，始有尊祖之議。時奏議多陳郊祀配天之事。海陵恥效南朝舊制，令更討論之。禮官再進以三年一禘，五年一禘，乃上古之制，禘當取夏四月，禘當取冬十月。海陵從之，詔告天下，遂令太常寺備大樂，具九節儀，從待期往焉。至是月吉。

日先一夕宿于正殿。次日陵晨，令導從之人各服五色畫衣，執旌、幢、斧、鉞、幡、蓋、羽扇。自內城至廟，夾道駢肩而立。徐布九節儀從，奏樂及歌者皆乘馬近御座。衣元纁，服袞冕，執圭，乘玉輅，九龍御座。至廟禮畢，易金輅，服遠遊冠，絳紗袍，奏樂而回。逮世宗立，因而行之。至今不廢。

儀衛

建國之初，儀衛護從，止類中州守令。在內庭閒，或遇雨雪，雖后妃亦去襪履，跣足而行。至熙宗立，始設儀衛將軍，寢殿中底弩手繖子。迨幸燕，始乘玉輅，服袞冕。儀從方整肅，時令翰林侍制邢具瞻作引導詞曰：五年一狩，仙仗到人閒。稼穡艱難，蒼生洗眼秋光裏。今日見天顏。金瓜玉斧沈煙和舞蹈，六龍閑歌謳道。詠皆相似。天子壽南山，護從悉具。若尋常出獵觀田，多無定制，或數百騎，或千騎，前後皆執旗，旗上繪以日。旗曰御座繖，或紅或黃，如或排駕而出，一與南朝同。導前者皆弩手繖子，其人各長六尺八寸，衣以真錦團花袍，金鍍銀帶，簇金蛾，拳脚幘頭，雙引而前，皆散手。及半方有執旗者，約千餘隊。旗之後曰駕頭，駕頭之後曰護衛將軍，皆衣紫窄袖衫，金帶幘頭，腰懸弓矢，竝馬而行。約數百，至曲蓋，其形六角，紅羅曲柄，飾以文彩。一護軍執之，以爲儀式。蓋之後曰御座馬，左右二副點檢領之。馬之後曰寢殿小底，衣帶乘騎，一與護衛等，止無弓矢，而腰以深紅包袱，又約數百，及駕，或乘逍遙，或乘步輦，或乘馬，臨時取旨，其上張

蓋表裏皆紅羅。獨微曲駕之後，護衛小底，不計其數。又其後曰馬軍栲栳隊，數千隨焉。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四

旗幟

金國以水德王。凡用師行征。旗皆上黑。雖五方皆具。必以黑爲主。尋常車駕出入。止用一日旗。與后同乘。則加月旗。二旗相間而陣。或數百隊。或千餘隊。日旗卽以紅綃爲日。刺于黃旗上。月旗卽以素帛爲月。刺于紅旗上。近駕則又有日月大繡旗二。如大禮。給享册封。一循古制。旗無大小皆備焉。然五方、五星、五嶽、青龍、白虎、朱雀、元武、神鳳外。又有五星聯珠一。日月合璧一。象二。天王二。海馬二。鷹隼二。太白三。近御又張一大旗。其制極廣。錯繪神物。以猛士執之。傍有數十人護之。各施大繩以備風執。名曰蓋天。

車繖

后妃竝用殿車。其車如五花樓之狀。上以錦緣青氈爲蓋。四圍以簾。秋冬亦用氈。竝用錦緣。桂廊白板。護泥皆飾以金玉。或四輪。或兩輪。竝朱車之四角。后用金鳳。妃用金孔雀。如一品二品車之四角。竝用銀螭頭。

國主繖或紅或黃無定。以金龍爲頂蓋。后用金鳳。太子用金龍。妃紫繖。用金孔雀。一品青繖。用銀浮圖。二品三品用紅浮圖。四品五品青浮圖。

服色

服色各以官品論。如五品官便可服五品服。如武臣至四品皆橫金。文臣則加魚。不待錫賜而許自服焉。國主視朝服純紗幘頭。窄袖赭袍。玉遍帶。黃滿領。如遇祭祀冊封告廟。則加袞冕法服。平居閒暇。皂巾雜服。與士庶無別。

太子服純紗幘頭。紫羅寬袖袍。象簡玉帶。佩雙玉魚。

王公服。謂親王及三公服。紫羅寬袖袍。紗製幘頭。象簡玉帶。佩玉魚。

正一品。謂左右丞相。左右平章事。開府儀同三司。服紫羅袍。象簡玉帶。佩金魚。

從一品。謂左右丞。左右參知政事。崇進。特進。樞密察院使。服紫羅袍。象簡金帶。佩金魚。

二品。謂自金紫光祿大夫至榮祿大夫。服紫羅袍。象簡。御仙金帶。佩金魚。

三品至四品。謂文臣資德大夫至中順大夫。武臣龍虎衛上將軍至定遠大將軍。竝服紫羅袍。象簡。荔枝金帶。文臣則加佩金魚。

五品。謂文臣中議大夫至朝列大夫。武臣廣威將軍至宣武將軍。竝服紫羅袍。象笏。紅鞞烏犀帶。文臣則帶金魚。

六品至七品。謂文臣奉政大夫至儒林郎。武臣武功將軍至忠顯校尉。文臣則服緋。武臣則服紫。竝象笏。紅鞞烏犀帶。文臣佩銀魚。

八品至九品。謂文臣文林郎至將仕郎。武臣忠勇校尉至進義校尉。文臣則服綠。武臣則服紫。竝象笏。黑鞞角帶。

千官品列

諸國王府號

趙王府大府名二十。

幽王府次府名三十。

諸王府小府名三十。

宮師府掌保護東宮。導以德義。

太子太師。

太子太傅。

太子太保。

太子少師。

太子少傅。

太子少保。

詹事院 掌總統東宮
內外庶務

太子詹事。

太子少詹事。

太子左衛率府率。

太子右衛率府率 掌周衛導從
儀仗之事

太子左監門。

太子右監門 掌門闕
禁鑰

太子僕正。

太子副僕正。

太子僕丞。掌車馬廐牧
弓箭鞍轡。

太子掌寶二員。掌奉寶。謹
其出入。

太子典儀

太子贊儀。掌司贊
禮儀。

太子侍正

太子侍丞。掌冠帶衣服。左
右給使之事。

太子典食令

太子典食丞。掌承奉
膳羞。

太子侍藥

太子奉藥。掌承奉
醫藥。

太子掌飲令

太子掌飲丞。掌承奉湯茶
酒果之事。

太子家令

太子家丞。掌營繕栽植鋪
設燈燭之事。

太子司經

太子副司經掌經史圖書筆硯事

太子司藏

太子副司藏掌庫藏財貨出入事

太子司倉

太子副司倉掌倉廩出納及薪炭等事

太子中侍局都監

太子中侍局同監掌東閣內禁令及省察官人廩給諸物

太子左諭德

太子右諭德

太子左贊善

太子右贊善掌贊諭導德侍從文章

親王府屬官

王傅掌師範輔導參議可否 親王外任兼京府節鎮同知

府尉掌警殿侍從

司馬掌總統本府之事

文學掌贊導禮儀資廣學問

諸駙馬都尉公主府府名

金源 廣平 平原

南陽 常山 太原

平陽 東平 安定

延安

內命婦品

一品妃 貴妃 淑妃 德妃 賢妃

二品九嬪 昭儀 昭容 昭媛 修儀 修容 修媛 充儀 充容 充媛

三品 二十七世婦 婕妤九員

四品 美人九員

五品 才人九員

六品。 八十一御妻。 寶林二十七員。

七品。 御女二十七員。

八品。 采女二十七員。

外命婦品

正一品。 大長公主。 長公主。

從一品。 郡主。

正二品。 縣主。

東宮命婦品

宮正。 司正。 典正。 女史。

東宮

三品。 良娣二員。

四品。 良媛二員。

五品。 承徽十員。

七品。 昭訓十六員。

九品。奉儀二十四員。

女官職員

尙宮。尙儀。尙服。尙食。尙寢。尙功。宮正。

右六尙局該女職一千餘員。

文官

正一品。開府儀同三司。

從一品。特進。崇進。

正二品。金紫。光祿大夫。銀青。榮祿大夫。

從二品。榮祿大夫。光祿大夫。

正三品。資善。資政大夫。資德。資政大夫。

從三品。正奉。通奉大夫。中奉。通奉大夫。

正四品。正議。通議大夫。嘉議。通議大夫。

從四品。中議。中大夫。少中。中大夫。

正五品。中議。中憲大夫。中順。中大夫。

從五品朝議大夫 朝散大夫

正六品奉議大夫 奉政大夫

從六品奉直大夫 奉順大夫

正七品承德郎 承直郎

從七品承務郎 承儒郎

正八品文林郎 承事郎

從八品從政郎 從仕郎

正九品登仕郎 將仕郎

從九品登仕郎 將仕郎

武官

正一品開府儀同三司

從一品特進

正二品金紫 銀青光祿大夫

從二品光祿大夫 榮祿大夫

正三品。龍虎衛上將軍。金吾衛上將軍。

從三品。奉國上將軍。輔國上將軍。

正四品。昭武大將軍。昭毅大將軍。

從四品。安遠大將軍。定遠大將軍。

正五品。廣威大將軍。宣威大將軍。

從五品。信威將軍。顯武將軍。

正六品。武德將軍。

從六品。武義將軍。

正七品。承信校尉。

從七品。忠顯校尉。

正八品。忠勇校尉。

從八品。修武校尉。

正九品。保義校尉。

從九品。保義副尉。

司天

自司天、太醫、內侍、教坊、官各立二十五階。止于從四品。其服色品第與文武官同。惟不佩魚。若遇正官者。

亦同文武官佩魚。

從四品 欽象大夫

正儀大夫

正五品 靈憲大夫

明時大夫

從五品 靈憲大夫

協紀大夫

正六品 紀和大夫

從六品 探時郎

正七品 究微郎

從七品 明緯郎

正八品 推策郎

從八品 校景郎

正九品 正秩郎

從九品 司辰郎

太醫

從四品。保平大夫。

保康大夫。

正五品。保頤大夫。

保安大夫。

從五品。保善大夫。

保嘉大夫。

正六品。保順大夫。

從六品。保全郎。

正七品。成正郎。

從七品。成順郎。

正八品。成全郎。

從八品。醫正郎。

正九品。醫效郎。

從九品。醫痊郎。

內侍

從四品。中散大夫。

中尹大夫。

正五品中列大夫 中儀大夫

從五品中常大夫 中衛大夫

正六品中良大夫 中涓大夫

從六品通禁郎 通侍郎

正七品通掖郎 通御郎

從七品禁直郎 侍直郎

正八品掖直郎 內直郎

從八品贊郎 司調郎

正九品關郎 司僕郎

從九品引郎 司奉郎

教坊

從四品雲韶大夫 成韶大夫

正五品章德大夫 德和大夫

從五品景雲大夫 協律大夫

中衛大夫

中益大夫

仙韶大夫

長寧大夫

雲和大夫

從九品	正九品	從八品	正八品	從七品	正七品	從六品	正六品
和節郎	司律郎	和樂郎	協樂郎	司比郎	調音郎	純和郎	嘉成大夫
和音郎	司音郎	樂樂郎	樂樂郎	樂音郎	和音郎	和和郎	慶善大夫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五

雜色儀制

周歲節假日儀。

元日假三日。前後各一日。

寒食假五日。自一百五日前一為限。

冬至立春重五立秋重九旬假。文字急速不在限。

日月食六齋等儀。

遇日月蝕禁酒樂斷屠六齋。初八十四上七十五。竝不許殺生。

官民婚聘財禮儀。

一品不得過七百貫。三品以上不得過五百貫。五品以上不得過三百貫。六品以下及上戶庶人不得

過二百貫。中下戶不得過一百貫。若婚嫁印同。不以等數為限。

禁斷紅門儀。

除寺觀五嶽四瀆孔子廟許紅門餘竝禁斷。

責保就試儀。

舉人應試而或公事在案。罪犯不至徒刑者。聽責保試。若武官并諸經及第官人已在任。欲應進士舉者。如不犯贓私追當罪。聽告所屬申覆本部所廳。就試曠闕月日俸祿不及。

三代同居儀。

三代同居孝義之家。委所屬申覆朝廷。旌表門閭。仍免戶下三年差發。軍役不在此限。

割股孝悌儀。

爲祖父母、父母、伯叔父母、姑、兄、姊、舅、姑、割股者。奴婢爲親房同。竝委所屬申覆朝廷。官支絹五匹。羊兩。控酒兩瓶。以勸孝悌。

致仕遷官半俸儀。

官職不拘品從。七十以上告致仕者。遷兩官。六十以上遷一官。給半俸外。不及六十。未至衰老。止是疾病難任職事者。止合給半俸。更不在遷官之列。

職官立碑建祠儀。

職官在任。雖有政迹。百姓不得立碑建祠。若去思而建者聽。

隨衙每年公用酒曲儀。

京尹及統軍司各三百都運司六十招討司各二諸府百諸轉運司各三百節鎮八十防禦州百刺史十州軍百

諸縣六十倚郭司縣不在此限。

職官交代見月筭月儀。

謂如不于月初一日皆為月。以三十箇月為任。管課官不在此限。三品以上內外同五諸京都運及諸路轉

運使六十郡牧使三周防禦使四十仍不得于界首禮上。

職官授訖差除儀。

一千里程限十日二千里程限十五日三千里程限二十日四千里程限二十五日五千里程限三十日隨朝官一千里程限十日二

千里程限十五日三千里程限二十日三千里外程限二十五日

其假內欲赴任。若有事須早遣者。不拘此限。行程馬日行七十里。驢及步人日行五十里。車三十里。

職官接送人力儀。

職官接送人力。于合破數內各給一半。在任身故者亦同。若送還者。須到本所給回文聽還。

職官上任給俸儀。

職官上任不過初二日。罷任已過初五日。竝給當月俸。春秋衣各于二仲月給授。職官授訖差除。緣

公幹留住未得之官者計程外聽給到任祿若文牒未至前官依舊在任者其祿兩支後官已到前官差出者亦同

鎮城院務儀

鎮城院務監當官雖本管百里內者掌本鎮賊盜并城門鎖鑰百里外者兼煙火詞訟

長官差出帶印儀

州軍已上長官遇差出者各許帶本職印餘印訖竝付本衙門使用

屬官獻香茶儀

監臨官遇元日生日受統屬官所獻香茶酒肉菓實同計直十貫以下者聽即同職連判官及因親相與者非

職官告侍親求醫致仕儀

職官告侍親親雖未八十及自病求醫解職并年六十以上告致仕者竝聽皆謂無所規避者若解由到部或未赴任而有年老及病患難勝職任告致仕者亦聽竝許隨處官司受理驗實轉申尙書省

朝拜祖廟儀

但有祖廟處官長初赴任以入城日至廳署盥訖便往朝拜以次官竝陪位北面立班隨朝拜初上之

官在前。別爲獨班。再拜訖。升階。上殿。再拜。繙笏。上香。跪。一奠茶。二奠酒。出笏。就位。一拜。又再拜。訖。降階。復位。再拜。訖。乃退。

進士參賀儀。

外任官長初到任。如有管內進士參賀。竝用名帖。具儒服。襴子外。躬揖問候。官長位前立答。于佐貳以下。竝用客禮。

隨朝迎拜赦詔儀。

宣赦于應天門外。設香案及設香輿于案前。又于東側設棹子。自皇太子宰臣以下序班。候班定。閣門官于箱內捧赦書出。門置于案。閣門官案東立。南向稱有赦。贊皇太子宰臣百僚再拜。皇太子少前上香。設拜復位。皇太子宰臣百僚再拜。閣門官取赦書授尙書省都事。都事跪受。及尙書省令史二人舉捧。同陞于棹子讀。百官皆跪聽。讀訖。赦書置于案。都事復位。百官再拜。搢笏舞蹈。出笏伏。興再拜。拱衛直以下。三稱萬歲訖。乃退。

誥勅

立國之初。多沿遼制。文武官五品除授。竝用黃紙爲勅牒。五品以上方用誥。誥用五色綾。三品方用羅。二

品一品加銷金。或曰瑞草。或曰祥鸞。皆遍地焉。軸或木。或牙。或犀。或七寶。皆隨品從除授。依舊以黃紙爲牒。又加白紙爲宣。惟三品郡夫人以上。誥軸與羅銷金外。加錦囊。罩以紅絡。飾以小金鈴。金鐸。制作極華麗。

除授

選舉之外。有奏補法。有世襲法。有封贈法。其奏補法。不論文武。有奏補任子恩。如狀元及第。初授承德郎。迨海陵煬王之世。特加一官。授奉直大夫。係從六品。便可蔭兩子。且如蔭補格法。一品蔭七人。竝補閣門祇候。二品蔭六人。三品蔭五人。竝補內供奉班祇候。四品蔭四人。五品蔭三人。六品蔭二人。竝補供奉班祇候。無致仕遺表恩澤。其世襲法。世襲千戶。金國深重其賞。非宗室勳臣之家。不封。勳臣之家。亦止本色人及契丹奚家而已。所襲官職。亦非一等。上自明威將軍。下至千戶三百戶。若襲封之人亡。及因他故合去官者。許令長男繼之。如長男已亡。或篤廢疾者。長孫繼之。長子與長孫俱亡。次子繼之。本枝絕。兄弟繼之。兄弟無。近親繼之。其封贈法。皆依宋朝舊制。止無加封。若旣封之後。必待及品格。則再封兼。止從其官。不從其職。文臣則朝列大夫。武官則宣武將軍以上。惟五品官方聽封贈。

天會皇統科舉

科舉取士有瀋州榜。真定榜。平州榜。至太宗天會十年。國內太平。下詔如契丹開闢制。限以三歲。有鄉。府。省三試之法。每科舉時。先于諸州分縣赴試。詩賦者兼論策作一日。經義者兼論策作三日。號爲鄉試。悉以本縣令爲試官。時秀士有未願赴者。州縣必根刷遣之。願試之士。唯雜犯者黜。榜首曰鄉元。亦曰解元。次年春分三路類試。自河以北至女真皆就燕。自關西至河東就雲中。自河以南就汴。謂之府試。試詩賦。論。時務策。經義。則試五道。三策。一論。一律義。凡二人取一。榜首曰府元。至秋盡集諸路舉子于燕。名曰會試。凡六人取一。榜首曰勅頭。亦曰狀元。分三甲。曰上甲。中甲。下甲。勅頭補承德郎。視南朝之承議。上甲皆賜緋。七年卽至奉直大夫。謂之正郎。第二。第三人。八年或九年。中甲十二年。下甲十五年。不以所居官高卑。皆遷大夫。中下甲服綠。例賜銀帶。府試差官取旨。尙書省降劄。知舉一人。同知二人。又有封彌。謄錄。監門之類。試闈用四柱。揭綵其上。目曰至公樓。主文登之以觀試。或有私者。停官不敘。仍決沙袋。親戚不迴避。尤重書法。凡作字點畫偏旁微誤者。皆曰雜犯。先是攷校畢。知舉卽唱名。近歲上中下甲雜取十名。納之國中。下翰林院重攷。實欲私取權貴也。攷校時不合格者。日榜其名。試院一開。餘人方知中選。熙宗立。又增專經神童法律三科爲雜科。然不擢用。止于簿尉。專經至于爲直省官。事宰執。持筆硯。童子科止有趙憲甫位至三品。此太宗。熙宗。繼世取士之科也。

天德科舉

海陵煬王弒熙宗自立。改皇統曰天德。甚有尊經術崇儒雅之意。始設殿試。又以鄉試聚于州。限三人取一人。府試分六處。河北東路、西路、中都路于大興府。臨洮、會寧、東京等路于大定府。西京、河東南路、北路于大同府。大名路、山東東路、西路于東平府。南京等路于開封府。京兆、鄜、延、慶、原、熙、秦等路于漢中府。竝限四人取一。省試以五百人爲定格。殿試亦黜落中第之人。多寡不等。臨期取旨。又將第一人特加一官。授奉直大夫翰林應奉文字。第二三人止授徵仕郎。其餘竝授從仕郎。次舉又罷專經經義神童。止以詞賦法律取士。詞賦爲正科。法律爲雜科。至世宗立。省試各添論策第一場。將殿試第一人依舊承德郎。第二三人儒林郎。竝賜綠。餘皆從仕郎。至今不易。此海陵煬王天德以後科舉之制也。大金國自太宗開闢之後。狀元凡二十餘人。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六

皂隸

皂隸出身與蔭人等甚以爲重。如州郡都吏出職，竝補將仕郎。授錄事、判官、司候、司判、市丞。至儒林亦蔭子。部吏缺人，令州縣擇人貢之。十年無公私過，補昭信校尉。授下縣令，或錄事。漸亦可至州同知。

浮圖

浮圖之教，雖貴威望。族多捨男女爲僧尼。惟禪多而律少。在京曰國師，帥府曰僧錄，僧正。列郡曰都綱，縣曰維那。披剃威儀，與南宋等所賜號曰大師。曰大德，竝賜紫。國師在京之老尊宿也。威儀如王者。師國主有時而拜服。貞紅袈沙，升堂問話講經，與南朝等。僧錄、僧正、帥府僧職也。皆擇其道行高者。限三年爲任。任滿則又別擇人。張官府設人從。僧尼有訟者，皆理而決遣之。竝服紫袈裟。都綱、列郡僧職也。亦以三年爲任。有師號者賜紫，無者如常僧服。維那，縣僧職也。僧尼有訟者，杖以下決遣之。杖以上者竝申解僧錄都綱司。

道教

金國崇重道教。與釋教同。自奄有中州之後。燕南燕北皆有之。所設道職。于帥府置司。正曰道錄。副曰道正。擇其法籙精專者授之。以三年爲任。任滿則別擇人。其後熙宗又置道階凡六等。有侍宸。授經之類。諸大貴人奉一齋施。動獲千緡。道教之傳。有自來矣。

科條

金國之法極嚴。殺人剝割者。搯其腦而致之死。籍其家爲奴婢。親戚欲得者。以牛馬財物贖其贓。以十分爲率。六歸主。四沒官。罪輕者決柳條。罪重者贖。以物貸命。則割耳鼻以誌之。其獄掘地數丈。置囚于其中。罪無輕重。悉答背。州縣官各許專決。當其有國之初。刑法竝依遼制。常刑之外。又有一物曰沙袋。以革爲囊。實以沙石。繫于杖頭。人有罪者。持以決其背。大率似脊杖之屬。惟數多焉。自熙宗立。始加損益。首除沙袋之制。至皇統閒。又下學士院令。討論條例。頒行天下。目之曰皇統新制。近千餘條。海陵弑熙宗自立。又去脊杖。以其近人心故也。斬刑者。與上古之制一也。處死者。免決重杖。止令綰絞也。流者。無流罪。止流犯人之家屬也。徒者。非謂脊杖代徒。實拘役也。徒止五年。五年以上。皆死罪也。徒五年則決杖二百。四年則

百八十三。年百六十。二年百四十一。年百二十。杖無大小。止以荆決臀。實數也。拘役之處。逐郡有之。曰都。在院。所徒之人。或使之磨甲。或使之上工。無所不可。脚腕以鐵爲鐐。鎖之。罪輕者用一。罪重者二之。朝。縱暮收。年限滿則逐便。不妨依舊爲百姓。刑法與舊不相遠。唯僧尼犯姦者死。強盜不論得財與不得財。竝處死。強姦者斬。與古法異矣。

赦宥

金國以赦宥最爲大事。或改元。或生子。或册封。或遷都。或災異。竝皆肆赦。罪減等一例放之。每赦必有恩。內外大小文武百官。竝與覃遷一資。季年一歲兩赦。海陵立。嘗謂赦宥非國家常典。若惠姦宄。則賊良民。詔示天下。自今以往。更不議赦。不兩年躬自蹈之。其後復有改正隆赦。迨世宗立。纔數年閒。已降三赦。然洪忠宣公松漠紀聞云。北朝惜赦無効。需余啣命十五年。纔見兩赦。一爲余覩姑叛。一爲皇子生。豈是時天會年閒。惜赦。而此後不復惜邪。

屯田

屯田之制。出自上古。金國之行。比上古之制尤簡。廢劉豫後。慮中國懷二三之意。姑置屯田軍。非止女真。

契丹奚家亦有之。自本部族徙居中土，與百姓雜處，計其戶口，給以官田，使自播種以充口食。春秋量給衣服。若遇出軍之際，始給錢米，米不過十斛，錢不過數千。老幼在家，依舊耕耨，亦無不足之歎。今屯田出處，大名府、山東、河北、關西諸路皆有之。約一百三十餘千戶，每千戶止三百人，所居止處，皆不在州縣，築寨處村落間，千戶百戶，雖設官府，亦在其內。

田獵

金國酷喜田獵。昔都會寧，四時皆獵。海陵遷燕，以都城外皆民田，三時無地可獵，候冬月則出，一出必逾月。后妃親王近臣皆隨焉。每獵則以隨駕軍密布四圍，名曰圍場。待狐兔豬鹿散走于圍中，國主必先射之，或以鷹隼擊之。次及親王近臣出圍者，許餘人捕之，飲食隨處而進，或與親王近臣共食。遇夜或宿于州縣，或宿郊野無定。海陵以其子光瑛年十二獲獐，取而告太廟，世宗立尤甚，有三事令臣下不諫，曰：作樂，曰：飯僧，曰：圍場。其重田獵如此。

兵制

金國凡用師征伐，上自大元帥，中自萬戶，下至百戶，飲酒會食，略不閒別。與父子兄弟等，所以上下情通。

無閉塞之患。國有大事。適野環坐。畫灰而議。自卑者始。議畢。卽漫滅之。不聞人聲。軍將大行。會而飲。使人獻策。主帥聽而擇焉。其合者卽爲特將。任其事。暨師還。戰勝。又大會。問有功者。隨功高下支賞。舉以示衆。薄則增之。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七

兩國往來誓書

大宋與大金國誓書

維宣和五年歲次癸卯三月甲寅朔四日丁巳大宋皇帝致誓書于大金皇帝闕下天之所助者信履信思乎順自天祐之吉無不利昨以大聖皇帝創興併有遼國遣使計議五代以後陷入契丹地幸感好意特與燕京涿易檀順景薊并屬縣及所管戶民緣爲遼國尙爲大金所有以自來交與契丹銀二十萬兩絹三十萬匹并燕京每年所出稅利五六分中只算一分計錢一百萬貫文合直物色常年搬送南京平州改爲界首交割色數已載前後往復議定國書每年并緣鑿二千栲栳兩界側近人戶不得交侵盜賊逃人彼此無令停止亦不得密切閒諜誘擾邊人若盜賊并賊捉歸本國依法科罪訖賊雖不獲踪迹到處便勒留償若有暴盜或因別故合舉兵衆須得關報沿邊官司兩國疆界各令防守兩朝界內地各如舊不得遮堵道路至如將來殊方異域人使往來無得禁阻所貴久通歡好庶保萬世苟違此約天地鑒察神明速殃子孫不紹社稷傾危專具披述不宣謹白

金國回大宋誓書

維天輔七年歲次癸卯四月甲申朔八日辛卯大金皇帝致誓書于大宋皇帝闕下。惟信與義取天下之大器也。以通神明之心。以除天地之害。昨以契丹國主失道。民墜塗炭。肆用興師。事在誅弔。貴國遣使航海計議。若將來併有遼國。願還幽燕故地。當時曾有依允。迺者親領兵至。全燕一方。不攻自下。尚念始欲惇好。特與燕京。涿。易。檀。順。景。薊。并屬縣及所管民戶。與之如約。今承來書。緣以遼國尙爲大金所有。同前云云社稷傾危。本朝志欲協和萬邦。大示誠信。故與燕地兼同約誓。苟或違之。天地鑒察。神明速殛。子孫不紹。社稷傾危。如變渝在彼。一准信誓。不以所與爲定。專復書披達不宣。謹白。

大宋誓書及差康王出質

契勘太上皇與大聖皇帝浮海結約。欲卜萬年。偶因手詔平山張覺招納叛亡。至使歡盟變爲兵革。遂致大金數路興師。今大聖皇帝次子郎君先克京城。事至于今。雖悔何及。專差知樞密院事李稅等趨詣軍前。引過乞和。正月十日。乃承計議使高永張愿恭齋到文字。大開容引。備諒純誠。拯救生靈。惇結盟好。載惟高義。深劇感悚。已戒攸司。悉從定約。太上皇與大金大聖皇帝及今皇帝。義同兄弟。今來回書。當依契丹舊例。禮從伯姪施行。已許放黃河。更不爲界。其太原。中山。河間等府一帶。所轄縣鎮。分畫疆土。係自大金後。比至立了疆界屯兵已前。于內別變亂處所。當朝自當應管擒制交送。至于尺土一民。不令侵犯。招

納。若是與三府以南州軍犬牙出入不齊出處。臨時兩平兌易。應自亡遼播越之時。北界流離而來。併係大金叛亡諸職官工匠教坊百姓。除元不會到并已死外。應有逃叛。盡數遣還。在京令隨逐前去。在外接續發遣。一無停匿。殘害錯失。除自來合交金銀匹帛并雜物折物。決無籠惡愆期。斯言之信。金石不渝。有違此盟。神殛無赦。宗社傾覆。子孫不享。所有其餘該載不盡合約事件。竝依前立誓書施行。遠冀英懷。永同重誓。今差給事中李鄴、左武大夫高世則充計議使副。伏惟照察。謹白。

金國元帥回奏

大金都經略處置使、兩路都統幹離不、正月十二日大宋皇帝遣使降到誓文。大開詳審。推見聖意。勇于改悔。來踐舊好。敍定兄弟之義。卜于萬代。更不渝變。斯乃社稷生靈之福也。當司深爲感切。遞解重圍。收聚兵馬。鈐束將校。更不令驅虜殺戮。既復舊約。欲成長久。切慮歲輸物帛稍多。難以經遠。施行兼奉宣命。若能悔責。委酌中理會。今又減放一百萬貫。常年只納一百萬貫文。折納并銀二十萬兩。絹三十萬匹。仍爲今歲分撥疆土事忙。直候來年正月依舊例交納。如交割結絕之後。苟有違變。神明得殛。俾墜其師。伏乞照察。謹奏。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八

京府州軍

二十路

中都路

南京路

西京路

東京路

北京路

臨洮府路

會寧府路

咸平府路

河北東路

河北西路

河東南路

河東北路

山東東路

山東西路

大名府路

京兆府路

鄆延路

慶原路

熙河路

秦鳳路

京府都鎮防禦州軍等級

京都六留守司五處

上等二處

中都大興府

南京開封府

中等三處

北京 大定府

西京 大同府

都運司 一處 大興府置司

中都路

轉運司 十三處

南京路 開封府置司

西京路 大同置司

河東南路 平陽置司

山東東路 益都置司

河北東路 河間置司

陝西東路 京兆置司

會寧府路 隆州置司

統軍司 三處

南京路 南京置司

東京 遼陽府

上京 會寧府地名金源

北京路 大定置司

東京路 咸平置司

河東北路 太原置司

山東西路 東平置司

河北西路 真定置司

陝西西路 平涼置司

陝西路 京兆置司

山東路益都置司

招討司三處

西南路豐州置司

東北路泰州置司

提刑司九處

中都西京路

北京臨潢路臨潢置司

上京曷懶等路上京置司二

河北東西大名府河間置司

山東東西路濟南置司

總管府十四處

上等七處

平陽府建雄軍

益都府鎮海軍

西北路桓州置司

南京路南京置司

東京咸平府路東京置司

河東南北路汾州置司

陝西東西等路平涼置司

真定府成德軍

東平府天平軍

京兆府永興軍

大名府天雄軍

中等四處

河閒府羸海軍

臨洮府鎮洮軍

下等三處

延安府彰武軍

臨潢府地名西樓

散府八處

上等二處

河中府護國軍

中等三處

歸德府宣武軍

平涼府平涼軍

太原府勇武軍

慶陽府安國軍

鳳翔府鳳翔軍

咸平府安東軍

濟南府

河南府德昌軍

下等三處

廣寧府

彰德府

節鎮三十九處

上等十處

絳州絳陽軍

懷州沁南軍

密州安化軍

潞州昭義軍

冀州安武軍

中等十處

代州振武軍

雄州永定軍

兗州泰定軍

興平府

定州定武軍

萊州定海軍

滄州橫海軍

汾州汾陽軍

邢州安國軍

同州定國軍

保州順天軍

邠州靜難軍

涇州彰化軍

朔州順義軍

奉聖州武定軍

平州興平軍

下等十九處

蔚州忠順軍

義州崇義軍

許州昌武軍

徐州武寧軍

豐州天德軍

嵐州鎮西軍

鄧州利汝軍

酈州保大軍

鞏州通遠軍

隆州利汝軍

應州彰國軍

雲內州開遠軍

益州遼海軍

宗州歸化軍

懿州寧昌軍

錦州臨海軍

泰州德昌軍

衛州河平軍

桓州威遠軍

防禦二十一處

上等七處

博州

洺州

孟州

沂州

中等七處

清州

華州

鄭州

宿州

下等七處

陝州

隸州

秦州

德州

棣州

亳州

茶州

濬州

泗州

肇州

河州

陳州

隴州

刺史七十五處

上等十四處

解州

沃州

澤州

耀州

原州

隰州

會州

中等二十五處

涿州

灤州

曹州

景州

深州

石州

環州

汝州

蘭州

德順州

薊州

瀋州

淄州

登州

單州

初州

沁州

濱州

恩州

邳州

乾州

坊州

通州

下等三十六處

易州

順州

遂州

嵩州

唐州

遼州

海州

濰州

濟州

開州

丹州

寧州

通州

霸州

利州

信州

慶州

澄州

宏州

睢州

壽州

莫州

威州

滑州

宣德州

商州

獻州

忻州

淨州

安州

安肅州

復州

韓州

貴德州

建州

蠡州

武州

管州

濮州

魏州

吉州

洺州

撫州

寧邊州

東勝州

十六軍竝改作州。

上等三州

秦安州

滕州

寧海州

中等三州

平定州

鈞州

莒州

下等十州

岢嵐州

寧化州

保德州

隰州

綏德州

保安州

蔚州

鎮戎州

積石州

來遠州

總計京府州軍一百七十九處。

城寨保關一百二十二處。

縣六百八十三處。

鎮四百八十八處。

添稅務一百八十二處。

大金國志卷之三十九

初興風土

女貞在契丹東北隅。地饒山林。田宜麻穀。土產人參、蜜蠟、北珠、生金、細布、松實、白附子、禽有鷹、鶴、海東青之類。獸多牛、馬、麋、鹿、野狗、白麋、青鼠、貂鼠。其人勇悍善騎射。喜耕種。好漁獵。每見野獸之蹤。躡而求之。能得其潛伏之所。又以樺皮爲角。吹呦呦之聲。呼糜鹿而射之。其居多依山谷。聯木爲柵。或覆以板與樺皮。如牆壁。亦以木爲之。冬極寒。屋纔高數尺。獨開東南一扉。扉旣掩。復以草綢繆塞之。穿土爲牀。熅火其下。而寢食起居其上。厚毛爲衣。非入室不撤衣履。稍薄。則墮指裂膚。唯盛暑如中華內地。俗勇悍。喜戰鬥。耐飢渴。苦辛。騎上下崖壁如飛。濟江河不用舟楫。浮馬而渡。其樂唯鼓、笛。其歌惟鷓鴣曲。第高下長短如鷓鴣聲而已。其疾病無醫藥。尙巫祝。病者殺猪狗以禳之。或用車載病者入深山大谷以避之。其親友死。則以刀瘞額。血淚交下。謂之送血淚。死者埋之而無棺槨。貴者生焚所寵奴婢。所乘鞍馬以殉之。其祀祭。飲食之物盡焚之。謂之燒飯。其道路無旅店。行者息于民家。主人初則拒之。拒之不去。方具飲食而納之。其市無錢。以物博易。無工匠。其舍屋車帳。往往自能爲之。其禮則拱手退身。喏。跪右膝。蹲左膝。拱手搖肘爲。

拜其節序元旦則拜日相慶重五則射柳祭天稅賦無常隨用度多寡而斂之與契丹言語不通而無文字賦斂科發刻箭爲號事急者三刻之多以牛驢負物遇雨則張牛革以禦之緩則射獵急則戰鬥宗室皆謂之郎君事無大小皆屬焉。

男女冠服

金俗好衣白。辮髮垂肩。與契丹異。垂金環。留顛後髮。繫以色絲。富人用珠金飾。婦人辮髮盤髻。亦無冠。自滅遼侵宋。漸有文飾。婦人或裹逍遙巾。或裹頭巾。隨其所好。至于衣服。尙如舊俗。土產無桑蠶。惟多織布。貴賤以布之粗細爲別。又以化外不毛之地。非皮不可禦寒。所以無貧富皆服之。富人春夏多以紵絲綿。紬爲衫裳。亦閒用細布。秋冬以貂鼠、青鼠、狐貉皮。或羔皮爲裘。或作紵絲四袖。貧者春夏竝用布爲衫裳。秋冬亦衣牛馬豬羊貓犬魚蛇之皮。或獐鹿皮爲衫。袴襪皆以皮。至婦人衣白大襖子。下如男子道服。裳曰錦裙。去左右各闕二尺許。以鐵條爲圈。裹以繡帛。上以單裙籠之。

婚姻

金人舊俗。多指腹爲婚姻。旣長。雖貴賤殊隔。亦不可渝。塔納幣皆先期拜門。親屬偕行。以酒饌往。少者十

餘車多至十倍。飲客佳酒。則以金銀旂貯之。其次以瓦旂列于前。以百數。賓退則分餉焉。先以烏金銀盃酌飲。貧者以木酒三行。進大軟指。小軟指。如中國寒具。次進蜜餠。人各一盤。曰茶食。宴罷。富者淪建茗。留上客數人。啜之。或以粗者煎乳酪。婦家無大小皆坐炕上。壻黨羅拜其下。謂之男下女。禮畢。壻牽馬百匹。少者十匹。陳其前。婦翁選子姓之別馬者視之。好則留。不好則退。留者不過什二三。或皆不中選。雖壻所乘。亦以充數。大抵以留馬少爲恥。女家亦視其數而厚薄之。一馬則報衣一襲。壻皆親迎。旣成婚。留于婦家。執僕隸役。雖行酒進食。皆躬親之。三年。然後以婦歸。婦用奴婢數十戶。牛馬數十羣。每羣九牝一牡。以資遣之。夫謂妻爲薩那。妻謂夫爲愛根。

一云。婚家富者以牛馬爲幣。貧者以女年及笄。行歌于途。其歌也。乃自敍家世。婦工容色。以伸求侶之意。聽者有求娶欲納之。則攜而歸。後方具禮。偕來女家。以告父母。死則羣母。兄死則其嫂。叔伯死則姪。亦如之。無論貴賤。人有數妻。

飲食

飲食甚鄙陋。以豆爲漿。又嗜半生米飯。漬以生狗血及蒜之屬。和而食之。嗜酒好殺。釀米爲酒。醉則縛之。俟其醒。不爾殺人。

大金國志卷之四十

許奉使行程錄

宋著作郎許元宗爲賀金主登位使。時太宗嗣立之次年。在宋爲宣和六年也。自雄州起。直至金主所都會寧府。共二千七百五十里。是時金國禮南使甚厚。猶未渝盟。今自臨安府餘杭門起。至雄州三千二百七十里。又自雄州至上京會寧府二千七百五十里。通計六千零二十里。

第一程 自雄州六十里至新城縣。

離州三十里。至白溝巨馬河。源出代郡涑水。由易水界至此合流。東入于海。河闊止十數丈。南宋與契丹以此爲界。舊容城縣附雄州。歸信縣寄里。自壬寅年冬于河北岸創築容城縣新壘。過河三十里。到新城縣。契丹阿保機入寇。唐莊宗以鐵騎五千敗之于新城。卽此地。舊爲契丹邊面。自與宋朝結好。百餘年間。樓壁僅存。

第二程 自新城縣六十里至涿州。

涿州古涿郡。黃帝與蚩尤戰于涿鹿之野。卽此地。昔爲契丹南寨邊城。樓壁竝存。及郭藥師舉城內屬。

不經兵火。人物富盛。井邑繁庶。近城有涿河。劉李河。合范河東流入海。故名范陽。

第三程 自涿州六十里至良鄉縣。

良鄉乃唐莊宗時趙德鈞鎮幽州。歲苦契丹侵鈔轉餉。乃于鹽溝置良鄉縣。卽此地。置燕山府。自經兵火之後。屋舍居民靡有子遺。帥臣復加修築。樓壁奕然更新。離良鄉三十里過盧溝河。水極湍激。每候水淺深。置小橋以渡。歲以爲常。近年都水監輒于此河兩岸造浮橋。建龍祠宮。彷彿如黎陽三山制度。

第四程 自良鄉六十里至燕山府。

燕山乃古冀州地。舜以冀州廣遠。分置幽州。以其地在北方幽陰之地。東有朝鮮遼東。北有樓煩白檀。西有雲中九原。南有滹沱易水。唐置范陽節度。臨制奚契丹。自晉割賂。建爲南京。又爲燕京。析津府。戶口安堵。人物豐庶。州宅用契丹舊大內。壯麗夔絕。城北有市。陸海百貨萃于其中。僧居佛寺冠于北方。綿繡組綺。精絕天下。蔬蓂果實稻粱之類。靡不畢出。桑柘麻麥羊豕雉兔。不問可求。水甘土厚。人多技藝。民尙氣節。秀者讀書。次習騎射。耐勞苦。旣城後。遠望數十里。宛然如帶。回環繚繞。形執雄傑。真用武之國也。國初更府名曰燕山。軍額曰清成。周圍二十七里。樓壁高四十尺。樓計九百一十座。地塹三重。城門八開。

第五程 自燕山府八十里至潞縣。

潞縣東半里許有潞沙。曹操征烏丸，袁尙等鑿渠自漳沱由派水入潞沙，卽此地也。

第六程 自潞縣七十里至三河縣。

三河縣隸薊州。後唐趙德鈞于幽州東置三河縣以護轉輸，卽此。

第七程 自三河縣六十里至薊州。

薊州乃漁陽也。因問天寶祿山舊事，人無能知者。

第八程 自薊州七十里至玉田縣。

玉田縣之東北去景州百二十里。自甲辰年金人雜奚人直入城劫擄，每邊人告急，四月之內凡三至。

盡屠軍民，一火而去。宣撫使王安中創築此縣，後改爲經州。

第九程 自玉田縣九十里至韓城鎮。

鎮有居民可二百家，竝無城。

第十程 自韓城鎮五十里至北界清州。

出韓城鎮東行十餘里至金國所新立地界，竝無溝塹，惟以兩小津堠高三尺許。其兩界地東西闊約一里許，內兩界人戶不得耕種，行人竝依奉使契丹條例。所至州備車馬護送至界首，前期具國信使

副職位姓名關牒。北界備車馬人夫以待。彼中亦如期差接伴使。副于界首伺候。兩界各有幕次。行人先令引接齋國信使副門狀過彼。彼亦令引接以接伴使副門狀回示。仍請過界。于例三請方上馬。各于兩界心對馬立。引接互呈門狀。各揚鞭虛揖如儀。以次行焉。四十里至清州。各相勞問。州元是石城縣。金國新改爲清州。兵火之後。居民纔百餘家。是晚酒五行進飯。其食品不可向口。自此以東。遇館頓或宿程。其供應人旋于居民漢兒內選之。每遇迎送南使。則給銀牌入。主幹者各懸一枚于腰間。名曰銀牌天使。

第十一程 自清州九十里至灤州。

灤州古無之。唐末天下亂。阿保機攻陷平營。劉守光據幽州暴虐。民不堪命。多逃亡。依阿保機爲主。築此以居之。州處平地。負麓面岡。東行三里許。亂山重疊。形勢險峻。河經其間。河面闊三百步。亦控扼之所也。水極清深。臨河有大亭。名曰濯清。爲塞北之絕郡。守將迎于此回程。錫宴是州。

第十二程 自灤州四十里至望都縣。

民旣入契丹。依阿保機。卽于所居處創立縣名。隨其來處鄉里名之。故有望都安喜之號。唐莊宗以鐵騎五千退保望都。卽此縣也。

第十三程 自望都縣六十里至營州。

營州古柳城。舜築也。乃殷之孤竹國。漢唐遼西地。金國討張毅。是州之民屠戮殆盡。存者貧民十數家。是日行人館于州宅。古屋十數楹。庭有大木十數株。枯腐蔽野。滿目淒涼。使人有弔古悼亡之悲。州之北六七里。閒有大山數十。其來甚遠。高下皆石。不產草木。特立州後。如營衛然。恐州以此得名。

第十四程 自營州一百里至潤州。

離營州東行六十里至渝關。竝無堡障。但存遺趾。有居民三數家。登高四望。東自碣石。西徹五臺。幽州之地。沃野千里。北限大山重巒。中有五關。居庸可以行大車。通轉餉。松亭。金坡。古北口。止通人馬。不可行車。外有十八路。盡兔徑鳥道。止能通人。不可行馬。山之南地。則五穀百果。良材美木。無所不有。出關未數十里。則山童水濁。皆瘠鹵。彌望黃茅白草。莫知其極。蓋天設此以限南北也。自茲以東。類皆如此。更不再敘。

第十五程 自潤州八十里至遷州。

彼中行程。竝無里墩。但以行徹一日。卽記爲里數。是日行無慮百餘里。金人居常行馬。率皆奔軼。此日自早飯罷。行至暝方到。道路絕人煙。不排中頓。行人飢渴甚。自茲以東。類皆如此。

第十六程 自遷州九十里至習州。

遷州東門外十數步。卽古長城所築遺址宛然。

第十七程 自習州九十里至來州。

無古迹所云。

第十八程 自來州八十里至海雲寺。

離來州三十里卽行海東岸。俯挹滄溟。與天同碧。窮極目力。不知所際。寺去海半里許。寺後有溫泉二池。望海東有一大島。樓殿萃堵坡之上。有龍宮寺。見安僧十數人。是夜行人皆野盤。

第十九程 自海雲寺一百里至紅花務。

此一程盡日行海岸。紅花務乃金人煎鹽所。去海一里許。至晚金人饋魚數十枚。烹作羹。味極珍。

第二十程 自紅花務九十里至錦州。

自出榆關東行。路如平掌。此微有登陟。經由十三山下。

第二十一程 自錦州八十里至劉家莊。

是後行人俱野盤。

第二十二程 自劉家莊一百里至顯州。

出榆關以東行。南瀕海。北限大山。盡皆粗惡不毛。至山忽峭拔。摩空蒼翠萬仞。全類江左。乃醫巫閭山也。成周之時。以醫巫閭作鎮。其遠如此。

第二十三程 自顯州九十里至兔兒渦。

第二十四程 自兔兒渦六十里至梁魚務。

離兔兒渦東行。卽地執卑下。盡皆萑苻。沮洳積水。是日凡三十八次渡水。多被溺。名曰遼河。瀕河南北千餘里。東西二百里。北遼河居其中。其地如此。隋唐征高麗。路皆由此。秋夏多蚊虻。不分晝夜。無牛馬能致行。以衣被包裹胷腹。人皆重裳而披衣。坐則蒿草薰煙稍能免。務基依水際。居民數十家環繞。彌望皆荷花。水多魚。徘徊久之。頗起懷鄉之思。

第二十五程 自梁魚務百零三里至沒咄寨。

離梁魚務東行六十里。卽過遼河。以舟渡。闊狹如淮。過河東亦行淀五十里。舊廣州惟古城。有貧民三五家。是夜宿沒咄寨。

第二十六程 自沒咄寨八十里至瀋州。

第二十七程 自瀋州七十里至興州。

契丹阿保機破勃海國。建爲東京路。自此所至屋宇雖茅茨。然居民稍盛。食物充足。離興州五十里。至銀州中頓。又四十里至咸州。

第二十八程 自興州九十里至咸州。

未至咸州一里許。有幕屋數間。供帳皆備。州守出迎。禮如制。就坐樂作。有腰鼓、蘆管、笛、琵琶、方響、箏、笙、鑾、篥、大鼓、拍板。曲調與南朝一同。酒五行。樂作迎歸館。次日早有中使撫問。別一使賜酒果。一使賜宴。赴州宅就坐。樂作酒九行。食品雜進。名曰茶飯。金國每賜宴必貴臣押伴。是日押伴貴臣被酒。輒大言說金國強盛。控弦百萬。無敵于天下。使長折之曰。宋有天下二百年。幅員三萬里。勁兵數百萬。豈爲弱邪。某啣命遠來。賀大金皇帝登寶位。大金皇帝止令大尉來伴行人酒食。何嘗令大言以相罔也。辭色俱厲。押伴者氣懾。及賜宴畢。例有謝表。曰。祇造鄰邦。中使讀之曰。使人輕我大金也。表辭不當。用邦字。論語云。蠻貊之邦。使長正色而言曰。書不云乎。協和萬邦。詩不云乎。周雖舊邦。皆邦字。而中使止誦此一句以相問。表不可換。須到闕下。當與讀書人理會。中使無多言。中使無以答。使長許元宗。饒之樂平人。以材被選。爲人蘊籍。似不能言者。臨事敢發如此。金人壯之。

第二十九程 自咸州九十里至同州。

自咸州四十里至肅州。又五十里至同州。離咸州卽北行。州平地壤。居民所在成聚落。新稼始遍。地宜稼黍。東望大山。金人云。此新羅山。山內深遠。無路可行。其間出人參。白附子。深處與高麗接界。山下至所行路可三十里。

第三十程 自同州三十里至信州。

回程錫宴于此。

第三十一程 自信州九十里至蒲里李董寨。

第三十二程 自蒲里四十里至黃龍府。

契丹阿保機初攻渤海射黃龍于此地。卽建爲府。是日州守迎迓如儀。有中使撫問。賜酒果。錫宴一如咸州制。自此東行。

第三十三程 自黃龍府六十里至托撒李董寨。

府爲契丹東寨。當契丹強盛時。擒獲異國人。則遷徙散處于此。南有渤海。北有鐵離吐渾。東南有高麗。靺鞨。東有女真。韋室。北有烏舍。西北有契丹。回紇。黨項。西南有奚。故此地雜諸國俗。凡聚會處。諸國入言語不通。則各爲漢語以證。方能辨之。

第三十四程 自托撒九十里至漫七離李董寨。

道傍有契丹舊益州賓州空城。

第三十五程 自漫七離一百里至和里閒寨。

漫七離行六十里。卽古烏舍寨。寨枕混同江湄。其源來自廣漠之北。遠不可究。自此有南流五百里。接高麗鴨綠江入海。江面闊可半里許。寨前高岸有柳樹。沿路設行人幕次于下。金人乞師李靖居于是。

靖累使南朝。此排中頓。由是飲食精細絕佳。時當仲夏。籍樹陰。俯瞰長江。涼飈拂面。槃礴少頃。殊忘鞍馬之勞。過江四十里。宿和里閒寨。

第三十六程 自和里閒寨九十里至句孤孛董寨。

自和里閒寨東行五里。卽有潰堰斷塹。自北而南。莫知遠近。界隔甚明。乃契丹昔與女真兩國古界也。八十里直至來流河。行終日無寸木。地不產泉。人攜水以行。豈天以限兩國也。來流河闊三十餘丈。以船渡之。五里至句孤寨。自此以東。散處原隰間。盡女真人。更無別族。無市井。買賣不用錢。惟以物相貿易。

第三十七程 自句孤寨七十里至達河寨。

第三十八程 自達河寨四十里至蒲撻寨。

是日金使前來排辦祇候。

第三十九程 自蒲撻寨五十里至館。

行二十里至兀室郎君宅。接伴使副具狀辭。館伴使副于此始見。如接伴禮。金國每差接伴館伴送伴。諸客省使。必于女真。渤海。契丹人物。白皙詳緩。能漢語者爲之。復有中使撫問。賜酒果宴。竝如常儀。畢。又行三十里至館。館惟茅舍數十間。堂室皆帟幕。武夫守護甚嚴。此去北庭尙十里。是日賜酒果。次早。

館伴同行馬。可五七里。一望平原曠野。閒有民居千餘家。星羅碁布。更無城郭里巷。率皆背陰向陽。又三里。命去傘。近闕北。乍百步有阜。宿圍繞三數頃。竝高丈餘。云皇城也。至于宿門。就龍臺下馬歇定。酒三行。少頃。聞鞀鼓聲入。歌引三奏。樂作。閣門使及祇坐班引入。卽奉國書及陳禮物于庭下。傳進如儀。贊通拜舞。拊蹈訖。使副上殿。以次就坐。餘竝退。山棚之左曰桃源洞。右曰紫微洞。中作大牌曰翠微宮。高五七丈。建殿七棟。甚壯。榜額曰乾元殿。塔高四尺。階前土壇。方闊數丈。名曰龍墀。殿內以兵數千人。分兩壁立。四面與築架屋數千百間。金主御座前施朱漆銀裝金几桯。果楪酒器皆金玉。酒味食品皆珍美。樂部二百人。乃契丹教坊四部也。酒行食畢。各賜襲衣袍帶。使副以金。餘人以銀。謝畢歸館。次日中使賜酒果。復賜餼。以綿帛折充。次日。再謁北庭。赴花宴。竝如儀。酒三行。樂作。鳴鉦擊鼓。百戲出場。酒五行。各起就帳。戴色絹花各二十餘枚。謝罷復坐。酒七行。歸館。次日。又有中使賜酒果。復有貴臣就賜食。并伴射于館內庭下。乃設樂。酒三行。伴射貴臣。館伴使副。國信使副。離席就射三矢。弓弩從使用之。勝負各有差。就賜襲衣鞍馬。次日。朝辭。儀如見時。酒果畢。就殿上請國書奉下殿。賜使副襲衣物帛鞍馬三節。人物各有差。拜辭訖。就館。酒行樂作。名爲惜別之會。又曰換衣燈宴。酒三行。各出衣服三數件。或幣帛交遺。常時相聚。惟勸酒食。不敢多言。至此夜語笑甚款。不計巡。以醉爲度。皆舊例也。次日回程。起發至兀室郎君宅。館伴使副展狀辭。送伴使副于此相見如儀。有中使撫問。賜酒果。皆如來時。至信

州、灤州同。此回程不再敘。至清州將出界。送伴使副。夜具酒食。亦爲惜別之會。出衣服數件。或幣帛交遺。情意甚勤。次早發行。至界有幕次。下馬而望吾界。旗幟甲馬。車輿畜幕。以待人。皆有喜色。少頃。樂作酒五行。上馬復同送伴使副。過我幕次。作樂酒五行。上馬復送至兩界中。彼使副回馬對立。馬上一盃。換所執鞭。以爲異日之記。引接展狀。舉鞭揖。則各背馬回顧。少頃。進數步。躊躇爲不忍之狀。如是乃行。彼中人情皆悽惻。爲之揮淚。南人無之。

